

证券代码：603529

证券简称：爱玛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8

转债代码：113666

转债简称：爱玛转债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4月1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4月4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公司监事共3人，参会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鹏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监事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于现金分红事项的决策程序履行审议程序，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股东的合理回报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一）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和公司有关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二）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三）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第五届监事会津贴的议案》

监事不在公司领取津贴，其中，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根据其任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以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等活期存款类方式存放部分募

集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以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等活期存款类方式存放部分募集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要求；上述事项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增加了存储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保障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本次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在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调整程序合法、合规。本次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文件所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本次调整后，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由 328 名调整为 324 名，授予的股

票期权数量由 481.20 万份调整为 477.60 万份。

本议案关联监事刘庭序回避表决，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监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 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监事刘庭序回避表决，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监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 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15 日